

杞县 2020 年老城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 电梯安装工程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汴杞财招标采购-2025-25



招 标 人：杞县百城提质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国控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二 〇 二 五 年 五 月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批准

我单位 杞县 2020 年老城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电梯安装工程，招标工作委托 河南省国控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组织代理招标，代理单位编制的招标文件我们确认。

建设单位（业主）：_____



(盖章)

我单位受建设单位（业主）杞县百城提质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的委托，负责（代理）杞县 2020 年老城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电梯安装工程 招标工作，现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

招标代理单位：_____



(盖章)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14
第五章 投标报价	16
第六章 开 标	17
第七章 采购内容	18
第八章 评标、定标	19
第九章 详细评标标准和办法	21
第十章 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授予	27
第十一章 合同条款	28
第十二章 投标文件格式	2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杞县 2020 年老城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电梯安装工程招标公告

杞县 2020 年老城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电梯安装工程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6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汴杞财招标采购-2025-25
- 2、项目名称：杞县 2020 年老城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电梯安装工程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1800000.00 元
- 最高限价：18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段预算（元）	包段最高限价（元）
1	汴杞财招标采购-2025-25	杞县 2020 年老城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电梯安装工程	1800000.00	180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电梯（详见招标文件）
 - 5.2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及行业标准
 - 5.3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培训，并交付使用。
 - 5.4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 5.5 招标范围：招标文件中采购的所有货物及其伴随服务
 - 5.6 免费保养期：一年
 - 5.7 免费保修期：一年
 - 5.7 包段划分：本项目共一个包段
- 第一包段：杞县 2020 年老城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电梯安装工程
-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生产商投标需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含电梯制造、安装、修理)；

(3) 代理商投标需提供《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资格证》电梯 B 级及以上资质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含电梯安装、修理)，同时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含电梯制造、安装、修理)；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可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8)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5 年 05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6 月 18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kfsggzyjyw.cn>)会员系统网上下载。

3、方式：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文件，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详见 <http://www.kfsggzyjyw.cn> 办事指南-操作规程)。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4、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可打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 首页“流程公开”里查询招标文件。

5、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5 年 06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5 年 06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杞县综合服务大厦 11 楼开标室（地址：杞县金城大道与经四路交叉口东北角杞县便民服务中心）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供应商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 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六、公告期限

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同时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全程无需投标企业（供应商）另行提供纸质投标（采购）文件，任何单位要求提交纸质文件的行为，均为非必要行为。请予以拒绝，并向杞县公管办业务管理科投诉。投诉电话：0371-28666651。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杞县百城提质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杞县经二路圣火热力 5 楼

联 系 人：郝先生

联系方式：0371-2338883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省国控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橄榄城柏林阳光

联 系 人：杨先生

联系方式：0371-5559155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0371-55591552

4. 监督单位：杞县财政局采购办

联系电话：0371-2866697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 称	内 容
1	招标人	名 称：杞县百城提质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杞县经二路圣火热力 5 楼 联 系 人：郝先生 联系方式：0371-23388836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省国控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橄榄城柏林阳光 联 系 人：杨先生 联系方式：0371-55591552
3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4	采购预算	1800000.00 元
5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6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现行及行业标准
7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培训，并交付使用。
8	交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9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中采购的所有货物及其伴随服务
10	免费保养期	一年
11	免费保修期	一年
1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 60 日历天
1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生产商投标需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含电梯制造、安装、修理）； （3）代理商投标需提供《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资格证》电梯 B 级及以上

		资质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含电梯安装、修理），同时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含电梯制造、安装、修理）；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可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7）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8）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4	投标保证金	根据相关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5	签字、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或签名。。
16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17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指定位置加密上传。
18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06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19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6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杞县综合服务大厦 11 楼开标室（地址：杞县金城大道与经四路交

		叉口东北角杞县便民服务中心)
20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钟, 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2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 相关经济、技术方面的专家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在省级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业主评委需由本单位正式工作人员担任, 本单位若没有符合条件的评委, 将从专家库随机抽取。
22	招标控制价	大写: 壹佰捌拾万元整 小写: 1800000.00 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按废标处理。
23	合同签订时间和地点及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时间和地点: 根据招标人要求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电梯安装调试完毕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70%, 通过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 7 日内, 扣除设备款的 5%作为质保金, 支付剩余价款。电梯安装完成验收合格后平稳运营满一年且无质量问题时, 甲方向乙方支付质保金。
24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 投标截止时间止, 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25	招标代理费及综合服务费	招标代理费: 由中标人向代理机构支付中标金额的 1.5%; 综合服务费: 由中标人到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善相关手续。
26	质疑、投诉	质疑或异议的递交: 根据“汴公管办[2020]13 号”文件, 投标人(供应商)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异议)的方式为线上提起, 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回复, 各投标人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
27		1、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并有投标人电子签章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2、请投标人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3、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 招标人不予受理。 5、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之前, 按程序完成投标保证金绑定。 6、 投标人应按开标程序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备注：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程序详见 http://www.kfsggzyjyw.cn 办事指南-操作规程）；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23859291。 7、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 30 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28	本项目核心产品：电梯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29	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当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须知正文内容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法律依据和招标目的

1.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招标委托人的委托范围,制定本须知

1.2 招标活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2、资金来源、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2.1 采购本招标文件所述产品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招标人：杞县百城提质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2.3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国控招标有限公司

二、名词解释

1.1 招标人：实际购买货物和服务的法人。

1.2 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在其授权范围内，代理本次招标活动的中介机构。

1.3 投标人：指购买了本招标文件，符合本次招标所规定的相应资格与资质要求，参加投标竞争的企业。

1.4 投标人代表：指代表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

1.5 中标人：经过评标而选定的进行合同谈判的投标人。

1.6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有关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依法组建，负责具体评标工作的机构。

1.7 甲方：在招标阶段称为招标人，在签订和履行合同阶段称为甲方。

1.8 乙方：在投标阶段称为投标人，在中标以后签订和履行合同阶段称为乙方。

1.9 日期：为日历天。

1.10 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或“书面材料”，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或印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资料。

1.11 投标货币：无论产品来源，投标报价均为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报价单位：元。

三、合格的投标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四、招标简介

1. 项目名称：杞县 2020 年老城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电梯安装工程

2.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招标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招标内容：详见本招标文件。

5. 货物名称、技术参数和技术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
6.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五、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包括目录中全部内容和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澄清的书面材料。

六、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通过《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以公告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请投标人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信息推送，自相关变更发布后，即视认为各潜在供应商已收到。

七、招标文件的澄清

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澄清其投标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通知的时间、地点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5. 澄清文件应按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

八、投标保证金

根据相关规定，本项目不在收取投标保证金。

九、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时间起 60 日历天。若遇特殊情况，招标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答复表示同意，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此时投标人不能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改；投标人若不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则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给予明确答复，此时投标人被视为自动退出投标。

十、腐败和欺诈行为

1. 腐败和欺诈行为是指：

- 1.1 相互串通投标，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利益；损害招标人利益和社会公众利益；
- 1.2 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以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
- 1.3 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1.4 投标文件中提交的关于资格与资质、业绩等的文件和材料有虚假内容，弄虚作假的；
- 1.5 提供虚假技术参数骗取中标；

1.6 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供货。

2. 核实后认定某投标人在投标竞争或实施过程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除拒绝其投标、中标外, 并对投标人做如下处理:

2.1 向有关部门通报投标人违规情况;

2.2 因投标人违约而给招标人造成不良后果者, 投标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其他

1. 投标过程中的一切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2. 招标结束后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回。

3. 对未中标企业不解释未中标原因。

大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0$	$Y < 1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0$	$Y < 10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

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格式、内容，逐项填写齐全并提交全部有关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晰、内容详实、表达准确。投标文件应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对招标文件的商务疑问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对技术要求的疑问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一、投标的语言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所提交的任何文件或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相关的所有往来函件均应使用中文，使用文字准确规范，内容清晰一致，投标人可以提交使用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内容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或矛盾时，应以中文资料为准，并承担一切责任。

投标文件中度量衡应采用国家法定单位制（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 （1）投标函
- （2）投标函附录
- （3）报价明细表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5）资格审查资料
- （6）售后服务方案、服务承诺
- （7）技术偏差表
- （8）技术方案
- （9）其他材料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3 投标文件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四、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规定的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制作、签字、盖章、和递交

1.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字、盖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六、投标的截止

招标人可以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在最短的时间内通知所有投标人，在此情况下，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第五章 投标报价

一、要求

1. 投标报价由投标人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合理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成本报价。
2. 投标人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
3. 投标报价具有唯一性，不接受投标人两种及两种以上任何具有选择性的报价。
4. 投标人必须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只投其中部分内容则投标文件无效。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漏项，则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不再增加合同价。
5. 投标总报价为投标产品设备价、包装运输、保险、备品备件价、专用工具价、设备安装、设备调试、设备调试检验费、人员培训费、技术服务费、设备验收合格及相关伴随服务等费用之和。
6. 投标文件中报价如果出现计算或者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6.1 投标报价中金额的大写与小写表示的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 6.2 投标报价一览表中包含单价和合价，单价乘数量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和数量为准修正总价。
7. 投标文件中凡是与“报价”、“金额”有关的条款，前后金额应一致，不一致时以不利于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准。
8. 中标人的中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应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规定，不得随意更改；
9. 投标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

第六章 开 标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应按时参加开标会议。

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记录。

4. 对有关招投标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不得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5. 质疑

投标人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对招标、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6. 投诉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七章 采购内容

1. 电梯主要参数

产品名称		有机房客梯	有机房客梯	无机房客梯
电梯数量（台）		4	4	2
主要参数	额定载重量	1000kg	1000kg	1000kg
	额定速度	1.75m/s	1.75m/s	1.75m/s
	层/站/门	11/11/11	16/16/16	12/12/12
	井道宽深	2200mm*2200mm	2200mm*2200mm	2200mm*2200mm
	顶层高度	4400mm	4400mm	4400mm
	底坑深度	1600mm	1600mm	1600mm

2. 电梯配置要求

轿壁材质：发纹不锈钢

层门材质：首层发纹不锈钢其余钢板喷塑

门套：首层发纹不锈钢其余钢板喷塑

开门方式：中分

轿底装饰：PVC

呼梯：无底盒

通讯：五方通话

第八章 评标、定标

一、评标

1. 评标组织

1.1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1.2 评标委员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评标纪律

2.1 评审专家应严格遵守《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本着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

2.2 参与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 and 规定，严格自律，并接受有关部门监督。

2.3 评标过程中，严禁评审专家私自接触投标人。

2.4 评标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评标标准进行。

2.5 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应独立进行评审，不得发表具有倾向性或排斥其他投标人的意见。

2.6 所有接触评标过程的人员，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议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等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投标人或与工作无关的单位和个人，如有违反，一切后果自负。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的准备和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1) 招标项目的内容；
- (2) 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 (3)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4)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3.1.2 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资格、响应性评审。

3.2 在评审过程中，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标、围标的行为。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3.2.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2.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3.2.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3.2.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3.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3.2.7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2.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3.2.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3.2.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的。

3.3 在评审过程中，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相互串标、围标的行为。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 3.3.1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3.3.2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3.3.3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3.3.4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3.3.5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3.3.6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3.4 澄清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澄清或者说明的书面材料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且必须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澄清或说明。

3.5 详细评审

3.5.1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按本招标文件第八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5.2 评标委员会所有评委所有打分的算术平均值的即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3.5.3 按照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排出顺序。

3.6 推荐拟中标候选人。

3.6.1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排出顺序，向招标人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3.7 评标结束，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二、定标

招标人原则上按评标委员会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次顺序确定中标人。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招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三、评标保密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凡属于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及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

投标人或其他相关人员泄露。

第九章 详细评标标准和办法

一、评标原则

1. 按照“公正、公平、诚信、择优”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
2. 按照招标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
3. 推荐中标人候选人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序。
4. 确保质量优先，价格合理的原则。
5. 综合得分相等时，按投标价格从低到高排序。

二、对投标人及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开标结束后，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按照以下内容进行评审，对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下一步评审，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

2.1	形式评审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文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以及投标文件签署、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2	资格评审	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生产商投标需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含电梯制造、安装、修理）； （3）代理商投标需提供《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资格证》电梯B级及以上资质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含电梯安装、修理），同时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含电梯制造、安装、修理）；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可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6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8)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3	响应性评审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60日历天
		质量	合格，符合国家现行及行业标准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培训，并交付使用。
		交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投标范围	招标文件中采购的所有货物及其伴随服务
		免费保养期	一年
		免费保修期	一年

三、详细评审方法及原则

评审专家进行综合打分评审，评审细则如下：

序号	评分标准			
1	价格评分（30分）			
价格评分标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两位。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文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各供应商的总报价均不得超出招标控制价。			
2	技术评分（55分）			
技术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权重	评分参考及分值
	1	技术响应情况	2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照判断所投设备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若提供的货物技术参数指标或功能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有负偏差，则该条技术指标不满足。投标产品的技术指标或功能每有一条技术指标或功能不满足扣5分，扣完为止。 如产品技术指标被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为重大偏差从而影响到产品正常使用且有可能会给项目实施带来安全隐患的，则该项得分为0分，且不予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2	项目实施方案	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 内容描述完整、详细、全面的得6-10分； 内容描述较完整、较详细的得3-6分； 内容描述不完整详细的得0-3分。

	3	进度控制计划、措施	5 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制定的进度控制计划、措施： 内容完整、详细、全面，措施切实可行的得 3-5 分； 内容较完整、较详细，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1-3 分； 内容描述不够完整、不够详细，措施不可行的得 0-1 分。
	4	质量保证方案、措施	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措施： 内容完整、详细、全面，措施切实可行的得 3-5 分； 内容较完整、较详细，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1-3 分； 内容描述不够完整、不够详细，措施不可行的得 0-1 分。
	5	安装调试方案、措施	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方案、措施： 内容完整、详细、全面，措施切实可行的得 3-5 分； 内容较完整、较详细，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1-3 分； 内容描述不够完整、不够详细，措施不可行的得 0-1 分。
	6	人员培训计划及维保方案	5 分	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培训计划及维保方案： 内容完整、详细、全面，措施切实可行的得 3-5 分； 内容较完整、较详细，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1-3 分； 内容描述不够完整、不够详细，措施不可行的得 0-1 分。
	7	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及应对措施	5 分	投标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及应急预案、应对措施： 内容完整、详细、全面，措施切实可行的得 3-5 分； 内容较完整、较详细，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1-3 分； 内容描述不够完整、不够详细，措施不可行的得 0-1 分。
3	商务评分（15 分）			
商务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权重	评分参考及分值
	1	业绩	5 分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每承担过 1 项类似业绩（提供项目合同协议书；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得 2.5 分，最高得 5 分。
	2	售后服务方案、服务承诺	10 分	1、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因产品质量、服务质量问题引起纠纷时提供的应急解决方案） 内容描述完整、详细、全面的得 3-5 分； 内容描述较完整、较详细的得 1-3 分； 内容描述不够完整详细的得 0-1 分。

				2、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为采购人提供日常咨询服务的承诺、人员履职尽责承诺、其他有利于项目顺利实施的承诺） 内容描述完整、详细、全面的得3-5分； 内容描述较完整、较详细的得1-3分； 内容描述不够完整详细的得0-1分。
--	--	--	--	---

1.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标的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评审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 价格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

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3.1.1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投标函附录）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

览表（报价表、投标函附录）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评标方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1)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A；

(2)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也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十章 中标通知及合同授予

一、中标通知书

1. 评标结果产生后，本次招标的评标结果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1 天；
2. 中标通知：公示期满后，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二、签订合同

1.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或按招标人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与招标人最后商定和签署合同。
2. 中标人不得转包中标项目。
3. 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第十一章 合同条款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第十二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函附录
- 三、报价明细表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售后服务方案、服务承诺
- 七、技术偏差表
- 八、技术方案
- 九、其他材料

一、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人全称）

1、我方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交货期：_____，质量：_____。按招标文件、合同条款、技术规范的要求完成招标文件规定范围内的全部工作。

2、我方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

3、我们同意在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投标书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书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4、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前，本投标书连同你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我们理解，你单位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若我方中标后放弃中标、不能供应、无法及时供应或部分产品无法供应时，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对我方无法供应的部分产品进行供应。同时也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们的任何投标费用。

6、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招标代理费。

7、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质量		
交货期		
交货地点		
投标范围		
免费保养期		
免费保修期		
投标有效期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报价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或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2								
3								
...	...	...	...	...	...	...	...	...
金额合计：								

- 注：1. 所有价格以人民币表示。
2. 本表需分别填写。
3. 表格可以自行增加，若未提供格式的地方可以自行编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建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注：附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投标文件及补充文件、参与合同谈判、签订合同及补充协议、项目实施过程中代表我方对采购量（价）的签认和处理相关事宜，被委托人在上述范围内所作出的所有行为，我方均予以承认，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投标截止时间起 60 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注：附法人、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附：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相关证明文件

六、售后服务方案、服务承诺

（根据评标办法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七、技术偏差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差说明
1				
2				
3				
...	...	...	...	...

注：“偏差说明”一栏中供应商应对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的要求进行对比，应将不同之处分别在上表中列明，如有偏差请注明“正偏差”或“负偏差”字样；并说明其符合性。

无偏差时可以不再填列有关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直接在“偏差说明”栏内注明“无偏差”。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____年__月__日

八、技术方案

（根据评标办法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九、其他资料

1、硬件特征码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

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盖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电子印章）

年 月 日

2、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材料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符合的无需填写此表。

附件 2：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此表。

附件 3：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填写采购人名称）的（填写本次招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此表。